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据疫情防控的要求，为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减少人员聚集和严控病毒传播风险，本次股东大会暨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将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具体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线上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5月20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线上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线上会议：基于疫情防控要求，通过网络线上会议参会的，视同于通过现场会议参会。股东本人出席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

线上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线上会议投票（线上会议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2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线上会议

9、其他安排：为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原拟定于本次股东大会当天举办的“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亦将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并诚邀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二)15:30-17:00 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举办的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逐项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2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3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3、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4、关联股东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将对议案 8 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王佶将对议案 9.01 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9:00—11:00、14:00—16: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越爱路 66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

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并请根据是否本人出席，于2022年5月17日16:00之前将相关登记材料发送邮件到公司电子邮箱（948736182@qq.com）以完成参会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邮件主题请注明“以线上会议方式登记参加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网络线上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股东大会的要求一致。

(4) 公司将向成功登记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网络线上接入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方分享会议接入信息。

4、会议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人：章雅露

联系电话：0575-82148871

传真：0575-82208079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越爱路66号

邮编：312300

电子邮箱:948736182@qq.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02
- 2、投票简称：华通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投票注意事项：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2年5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作如下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逐项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2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3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本单位（本人）对议案表决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3: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	名称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出席方式	☐ 本人出席 ☐ 授权代表出席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备注			